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借調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電子信箱：yul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600931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新版「客家語拼音輸入法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1月1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60165993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推廣繕打客家語拼音和用字，於100年公布「客家語拼音輸入法」，知字音即可打字，且可依個人使用腔調別(含客家語四縣、海陸、大埔、饒平、詔安、南四縣)之選擇。
- 三、今(106)年度為配合作業系統環境及提升輸入法功能，爰進行升及改版，符合適用於WindowsXP至Windows10的作業系統操作，並提供編輯使用者資料庫功能(可自行修改、擴充、匯出、匯入及提供插入符號與國際音標等功能)，亦可使用者自行編輯插入符號表內容。
- 四、相關輸入法資訊請至終身教育司網站(終身教育司首頁→教育部語文成果單元→依語言別→客家語→客家語拼音輸入法(1.2.89版).pdf)，歡迎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桃園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2017-11-22
09:03:15
交
換
章

SEC 教務106/11/22 10:53



1060009294

無附件